



花蓮縣萬榮鄉紅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3 學年度第2學期招生簡章】

- 一、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花蓮縣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事項」辦理。
- 二、招生名額：2歲專班1名。
- 三、登記資格：
 - (一)2足歲優先入園幼兒、3 足歲一般幼兒(110 年9月2日至111年 9 月1日)。
 - (二)設籍花蓮縣之足學齡幼兒，請家長攜帶近三個月的戶籍謄本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正本於規定日期登記時間內至本校幼兒園2歲專班教室辦理，每一位幼兒以登記一園為限。如登記人數超過預計招收人數，則由園方代表依登記順序進行抽籤。
- 四、登記及報到手續：
 - (一)登記日期：114 年2 月4 日~2 月 6 日 上午 9:00 至 11:00 下午 2:00 至 4:00。
 - (二)登記地點：本校幼兒園2歲專班教室。
 - (三)登記注意事項：
 1. 登記時以一名家長代表為原則。
 2. 在本校幼兒園2歲專班教室。
 3. 排隊時配合現場引導及進出場動線標示，維持適當社交距離。
 4. 請攜帶近三個月的戶籍謄本並檢具優先入園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優先條件參閱背面)
 - (四)招生抽籤：114 年02月 07日(星期五)9:00 本校會議室(遇超額登記或競額時再辦理由園方代表依招生順序抽籤後公告錄取名單)。
 - (五)錄取公告：114 年02月 07日(星期五)16:00 前公告於本校幼兒園2歲專班走廊及川堂並以電話通知錄取幼兒的家長或監護人報到事宜。
 - (六)錄取報到：114年 2月11日(星期二)07:30-16:00，錄取幼兒之家長攜帶戶籍謄本及防注射黃卡正本至本校2歲專班教室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將錄取資格給予遞補人員。
- 六、凡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需繳交證明文件)優先入園：
 - (一)低收入戶家庭之幼兒：當年度社政單位核發低收入戶之證明文件。
 - (二)中低收入戶家庭之幼兒：當年度社政單位核發中低收入戶之證明文件。
 - (三)身心障礙幼兒(含發展遲緩幼兒)：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發展遲緩證明，或經花蓮縣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簡稱鑑輔會)鑑定適合就讀普通班者。
 - (四)原住民族幼兒：戶口名簿記載為原住民身分者。
 - (五)特殊境遇家庭之幼兒：花蓮縣政府之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認定公文。
 - (六)父母一方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幼兒：領有中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者。
 - (七)本校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之直系血親適齡子女。
- 七、招生順序及抽籤規範：2歲專班分別依下列順序及抽籤
 - (一)第一順位：符合優先入園資格第一至第六項者。
 - (二)第二順位：符合優先入園第七項者，於招生名額百分之五內得予入園。
- 八、多胞胎幼兒(含雙胞胎)籤卡得由家長自行決定併同或是分別抽籤並應出示具切結書。
- 九、符合優先入園資格幼兒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證明文件，視同放棄優先資格。
- 十、註明：2歲專班入園資格當學期滿2足歲，倘若尚有名額即可報名入園。

花蓮縣萬榮鄉紅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3.5月製表114年2月修正





花蓮縣萬榮鄉紅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3 學年度 新生報名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幼兒資料	幼兒姓名		☐ 女 ☐ 男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是否讀過幼兒園	
	聯絡地址	1. ☐ 同戶籍地址 2.					☐ 未曾讀過幼兒園 ☐ 曾讀過_____幼兒園	
	特殊疾病		過敏食物			緊急醫療院所		
幼兒家庭資料	家庭成員	父親	母親	其他聯絡人		監護人		
	姓名					☐ 父親 ☐ 母親 ☐		
	生日							
	職業							
	服務單位					同校兄弟姊妹		
	住宅電話					☐ 無 ☐ 姓名： 班級：		
	行動電話					☐ 幼兒排序：第 胎		
	公司電話							
	家庭型態	☐ 小家庭 ☐ 三代同堂 ☐ 單親 ☐ 隔代教養 ☐ 其他：_____						
	家庭狀況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 ☐ 原住民族 ☐ 單親 ☐ 身心障礙(☐ 幼兒 ☐ 家長) ☐ 寄養家庭 ☐ 外籍配偶(☐ 大陸 ☐ 越南 ☐ 泰國 ☐ 印尼 ☐ 其他_____)						
接送順序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請填入稱謂 Ex. 父親、母親)							
本欄由園方填寫	報名年段	1. ☐ 5 足歲：107 年 9 月 2 日~108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大班) 2. ☐ 4 足歲：108 年 9 月 2 日~109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中班) 3. ☐ 3 足歲：109 年 9 月 2 日~110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小班) 4. ☐ 2 足歲：110 年 9 月 2 日~111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幼幼班)					證明文件 ☐ 近三個月戶籍謄本 ☐ 預防注射卡正本及影本 ☐ COVID-19 疫苗注射黃卡影本	
	幼生身分別	☐ 一般幼兒 ☐ 1. 低收入戶家庭之幼兒 ☐ 2. 中低收入戶家庭之幼兒 ☐ 3. 身心障礙幼兒(含發展遲緩幼兒) ☐ 4. 原住民幼兒 ☐ 5. 特殊境遇家庭之幼兒 ☐ 6. 父母一方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幼兒 ☐ 7. 本校教職員工子女					其他證明文件(一般幼兒免附) ☐ 低收入戶影本乙份 ☐ 中低收入戶影本乙份 ☐ 發展遲緩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 戶口名簿有原住民戳記或其他足以證明為原住民之文件 ☐ 縣政府核發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 ☐ 父母身心障礙者之殘障手冊影本	
填表人簽章：		與幼兒關係： ☐ 父母 ☐ 其他：_____					經辦人	